一、组织机构

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长: 李刚

副组长: 宋宝萍

成员: 夏永林刘建伟陈鹏联魏萍蒋冬双

秘书: 李洁

办公室: 南校区信远楼II-130

咨询电话: 029-81891162

二、申请资格

"优研计划"面向对象为本年度参加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在校应届本科生,包括学业一贯表现突出的学生、获得高水平学科竞赛奖的学生和获得高水平研究成果的学生三类。满足以下条件之一即可。具体要求如下:

- 1.学业一贯表现突出的学生
- (1)985、本校学生学业成绩排名须为所在学院或专业前60%;
- (2)其他211高校学生学业成绩排名须为所在学院或专业前50%。

学业成绩和排名可依据本科前5个学期或6个学期成绩,以所在高校教务部门出具的成绩单及证明为准。

- 2.获得高水平学科竞赛奖的学生
- (1)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全国最高奖项获奖学生;
- (2)全国大学生"挑战杯"科技作品竞赛一等奖前三名,二等奖前二名;全国大学生"挑战杯"创业大赛一、二等奖第一名获奖学生。
- 3.获得高水平研究成果的学生
- (1)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

在本科学习期间以排名前二作者身份发表或录用学术论文至少1篇SCI,SSCI,CSSCI论文(仅限期刊)。

(2)具有其他同等高水平成果

在本科学习期间获得的高水平成果,学院初审合格上报,学校组织专家委员会确认成果水平。

三、"优研计划"申请方式及流程

1.报名

请各位考生登录西安电子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考试报名服务平台http://yjsxt.xidian.edu.cn/pub/index.jsp,网上注册后,按照招生简章要求进行报名。申请学生填写《"优秀科研人才选拔计划"申请表》,并提交相应证明材料。

2.资格审核

"优研计划"申请学生的审核工作由学院审核小组负责。学院各审核小组应根据选拔办法严格审核,审核结果会通过电话或邮件通知入选学生本人,全部入选名单在学院网站上公布。

3.录取公示

参加"优研计划"选拔,经学院考核合格并最终征得导师团队同意录取方可确定为"优研计划"合格生源,入选学生须填写《"优秀科研人才选拔计划"考生诚信承诺书》。

4.信息公开

实施全程信息公开,选拔结果将在学院网站公示十个工作日。

5.监督举报

监督举报联系电话: 029-81891162联系人: 李洁

四、"优研计划"选拔办法

(一)所有经过资格审查的"优研计划"申请者均需参加笔试和综合面试,学院将根据最终成绩的排名,确定入选名单。

1.笔试:专业知识、写作功底

2.综合面试:由各招生团队成立不少于五人的面试专家组(副高以上职称)进行综合面试,内容包括英语口语、专业知识、科研潜质、创新意识和综合素质,面试时间不少于20分钟。

(二)笔试及综合面试时间安排:

初步定于2018年10月9日~10月20日(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万、选拔标准

1.思想品德

"优研计划"申请学生必须品德良好、诚实守信、身心健康且无处分记录。对于抄袭剽窃、弄虚作假、思想品德不合格、有处分记录的申请学生,一律不得允许其报名入选;对于已入选的,取消其"优研计划"入选录取资格。

2.考核内容

"优研计划"选拔包括统一笔试、实践课题、综合面试等环节,具体政策由学院自定。实践课题内容包括学术报告、论文、软件、硬件作品均可,允许申请学生选择大学期间已完成的各类项目成果作为实践课题进行申报并参加综合面试。

考核内容应包括申请学生的专业基础、创新能力和综合素质等,选拔标准应在广泛征求导师意见的基础上经组织程序 确定。

3.学科门类

"优研计划"申请学生本科所学专业与拟申请的学科/领域原则上应相同或相近。

六、政策支持

"优研计划"入选学生:

- 1.如获得所在学校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学院将直接发放拟录取通知;
- 2.未获所在学校推荐免试研究生资格学生,第一志愿须报考我校,享受的优惠政策如下:
- (1)学业一贯表现突出的学生和获得高水平学科竞赛奖的学生: 初试成绩通过A类地区国家线即可进入复试;
- (2)获得高水平研究成果的学生:初试成绩须通过A类地区国家线,并且总分达到国家线上20分或学院所在学科/领域复试线即可进入复试;

进入复试的"优研计划"学生均须参加学院组织的复试,复试合格即可拟录取。

七、其他说明

在"优研计划"选拔考核期间,必须遵守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及马克思主义学院的相关规定,按照学院统一安排参加各项活动;"优研计划"合格生源名单以网上公布为准,未通过者不再另行通知。

八、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 029-81891162张老师

更多相关内容请留意马克思主义学院网站http://marx.xidian.edu.cn/

九、未尽事宜由马克思主义学院负责解释。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18年6月8日